

# 泾县建筑垃圾中转站管理和城区及社区主要道路两侧、城区主要进出口沿线建筑装潢垃圾清理合同

甲方（发包方）：泾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乙方（承包方）：泾县诚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泾县招投标中心组织的编号为 JX-CG-CS-2022024A 的招标采购工作以及《中标通知书》显示的结果，乙方在 2022 年 6 月 21 的“泾县建筑垃圾中转站管理和城区主要街道两侧、城区主要进出口沿线建筑装潢垃圾的清理”的招标工作中中标，取得了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连续 30 个月对建筑垃圾中转站的管理权和城区及社区主要道路两侧、城区主要进出口沿线建筑垃圾的清扫清理权。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泾县招投标中心的招标文件及乙方的投标文件，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共同遵守。

## 一、合同内容：

### 1、建筑垃圾中转站管理

(1) 进行初期垃圾分拣；(2) 机械平整；(3) 其他日常工作规范管理；

### 2、建筑装潢垃圾清理

(1) 泾县城区主次干道（幕桥路、幕山路、谢园西路、谢园东路、泾川大道、财富大道、李村路、贺村西路、贺村



路、五里岗路、稼祥路、桃花潭东路及延伸段、乐业路、汀溪路、同兴巷、裕丰路、千亩园路、高峰巷、红星广场、聂岗路、行政服务中心、御溪路、雅园路、天府路、建园路、绿城路、象山路、东小区、兰石路、青弋江北路、泉水路、幕溪南路、背街后巷等城区所有道路两侧的建筑装潢垃圾清理、主次道路废弃家具清理); (2) 城区主要进出口沿线(六八三大桥——五里岗、幕桥路——泾川大道、太美象山大桥、高铁延伸线、泾黄公路) 建筑装潢垃圾清理;

3、社区主要道路两侧建筑装潢垃圾清理

4、每日巡逻至少两次, 将清理的建筑装潢垃圾清运至建筑垃圾中转站

5、垃圾中转站工作时间: 夏季 06:00-20:00, 冬季 07:00-18:00

6、含仿草皮覆盖网约 5000 平方米。

二、工作要求:

1、乙方应指定专人负责建筑垃圾中转站的各项管理工作, 并配备相应的工程机械, 做到随时处置、随即平整;

2、乙方负责建筑垃圾中转站的清扫保洁工作以及站内、周边的安全;

3、乙方负责建筑垃圾中转站的扬尘降噪工作, 对裸露的垃圾堆场要采取洒水降尘、覆盖或绿化等措施;

4、乙方按要求, 在建筑垃圾中转站内对各类处置物进



行分类消纳、处置；

5、乙方不得擅自征收任何费用；

6、乙方应配备相应的工程机械及运输工具，指定专人，做到每日上路巡查，对建筑渣土、装潢垃圾及固体废弃物做到随时发现、随时清理；

7、乙方发现有乱倒建筑渣土、装潢垃圾及固体废弃物的，应及时制止并报渣土管理中队，同时配合执法大队进行查处；

8、甲方要加强对乙方的指导、督查和检查，对日常工作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告知乙方予以纠正。甲方如有重大活动，需提前告知乙方，落实任务，使乙方能有针对性的做好配合工作。

9、其他工作要求，请按甲方招标采购需求及乙方投标书约定执行。

### 三、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本项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500950 元/年，报价包含管理工作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费用（工资、福利、培训、社会保险等），服务所需设备及工具的购置和维护费用，水、电费用，服务所需材料消耗费用，管理费用，利润，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及合同所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支出；

2、正式合同签订前，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金



额为中标合同价的 2.5%，合同服务期满后，无息退还；

3、付款方式：根据合同造价，按月支付。标准以每月合同金额的 95%（即  $500950 \div 12 \times 95\%$ ）在次月 10 日前支付给乙方当月承包费用，其中 5% 金额作为当月考核资金。年终根据全年考核结果一次性发放剩余款项；

4、服务年限：暂定 30 个月，合同为一年一签（2022 年 7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服务期内，若乙方的服务质量未达到甲方的工作要求或出现重大事故，甲方有权责令整改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法律责任，并且可以终止乙方下一年度的承包权利。若乙方能优质完成甲方的工作要求，则续签合同；

#### 四、双方责任：

1、甲方有权对乙方管理工作和清理工作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权对乙方工作中不合格的情况要求其整改；

2、甲方如有特殊清理要求，需提前电话或书面通知乙方，乙方需配合甲方完成清理工作；

3、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整改要求；

4、乙方应按协议要求，及时按质按量完成清理工作；

5、乙方应配备相关安全设施，购买意外保险，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二份，乙方一份，见证单位一份。



甲方：(公章)  
日期：2022.6.20  
签字：[Handwritten Signature]

乙方：(公章)  
日期：2022.6.20  
签字：[Handwritten Signature]

见证单位：(签字盖章)

### 五、考核标准

对乙方的工作情况的考核，实行以局监督股为主，执法大队为辅的日常监督考核机制，并根据考核结果扣除相应工作费用。

项目	考核标准	扣费金额
建筑渣土、装潢垃圾及固体废弃物等	重点进城道口落地时间不得超过1小时	发现一次，扣费100元
	量大的建筑垃圾不得隔夜	发现一次，扣费100元
	甲方通知乙方后半小时内未到场清除	发现一次，扣费200元
	甲方发现乙方没有专门人员进行日常巡查	发现一次，扣费100元
中转站日常清扫保洁等	中转站未按时开放，收储垃圾	发现一次，扣费50元
	中转站未及时对场内裸露的垃圾进行覆盖	发现一次，扣费50元
	中转站进出口道路未及时进行清扫保洁	发现一次，扣费50元
	场内未及时采取洒水降尘措施，有效防尘	发现一次，扣费100元



# 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



编号：JX-CG-2022085

泾县诚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泾县建筑垃圾中转站管理和城区及社区主要道路两侧城区主要进出口沿线建筑装潢垃圾清理项目（项目编号JX-CG-CS-2022024A）于2022年6月21日，在泾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评标，你单位被确定为中标（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价为：伍拾万零玖佰伍拾元整每年（¥500950.00元/年）。采购单位泾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请你单位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特此通知



说明：

- 1、《中标（成交）通知书》作为政府采购的中标（成交）结果，其内容不得变更，是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中标（成交）通知书》一式五份，交易中心、采购人、监督部门、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扫描全能王 创建